

**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2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后发出，经董事会全体成员同意，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GEORGE MOHAN ZHANG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- 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确定2021年2月8日为首次授予日，向符合条件的26名激励对象授予合计594,000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  
2021年2月8日